



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TIGER PHARMACEUTIC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所處的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發佈創業板資料的主要方法是將資料刊登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上。創業板上市公司通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報告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瀏覽創業板網頁，方能取得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內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概要
(未經審核)

- 本公司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7,805,000元，比去年同期減少14%。
- 本公司股東(「股東」)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應佔溢利／(虧損)約為人民幣38,000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約99%。
- 本公司股份(「股份」)截至2004年9月30日之每股盈利／(虧損)約為人民幣0分。
- 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任何股息。



業績 (未經審核)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該等業績連同一個財政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9月30日 止9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3個月	
		2004年 人民幣千元	2003年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人民幣千元	200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b	37,805	43,779	12,571	14,199
銷售成本		(22,530)	(20,232)	(7,078)	(7,054)
毛利		15,275	23,547	5,493	7,145
其他收入	c	(19)	(3)	(19)	(4)
分銷及銷售支出		(6,000)	(4,828)	(1,477)	(1,573)
一般、行政及其他 營運支出		(8,172)	(9,484)	(2,990)	(3,135)
經營溢利	d	1,084	9,232	1,007	2,433
財務費用		(1,039)	(1,052)	(362)	(373)
除稅前溢利／(虧損)		45	8,180	645	2,060
稅項	e	(7)	(1,227)	(7)	(309)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38	6,953	638	1,751
股息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f	0分	0.9分	0.1分	0.2分



附註：

a.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經審核報表是採用香港通用的會計準則，並遵循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及香港公司條例中有關披露的要求。所有報表是依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某些固定資產按公平價格計算。

本年度，公司採用了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布一些新的或修改後的會計準則。董事認為採用該等會計準則對公司以前年度之業績無重大影響，故以前年度之調整並不適用。

編製本公司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未經審核收入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就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公佈的本公司經審核賬目所採用者相符。

b.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有關期間內出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c.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 止9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3個月	
	2004年 人民幣千元	2003年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人民幣千元	200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	—	—	—
其他	(19)	(3)	(19)	(4)
	(19)	(3)	(19)	(4)

政府補貼只在實際收到該等補貼時才予以確認。



d.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在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截至9月30日 止9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3個月	
	2004年 人民幣千元	2003年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人民幣千元	2003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支出	1,040	1,062	367	368
－固定資產折舊	3,895	3,593	1,309	1,279
－無形資產攤銷	1,448	1,411	484	481

e. 稅項

本公司是在中國吉林省吉林市高新產業開發區（「開發區」）成立的公司，按15%的稅率交納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是按財務報表上的收益經調整那些不須課稅之收入及費用後預提所得稅。

於回顧期內，沒有未預提的重大遞延稅項。

f. 每股盈利

本公司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各期間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該等期間內分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及3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分別為746,654,240股及746,654,240股（2003年：746,654,240股及746,654,240股）。

由於在有關期間內並無具攤薄作用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g. 分部報告

本公司從事單一業務分部之業務即在中國製造及銷售藥品。由於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內地，且本公司之資產皆在中國內地，即本公司之業務運作皆在單一地區開展。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回顧

於第三季度，本公司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638,000元。輕微地扭虧為盈主要是由於國家一類中藥新藥--蛹蟲草菌粉及蛹蟲草菌粉膠囊所作出的盈利貢獻。該產品及其生產工藝曾於2001年獲得香港國際高新技術投資開發中心頒發金獎。

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人民幣37,805,000元及人民幣38,000元，比2003年同期分別減少14%及99%。股東應佔溢利減少主要原因包括：i) 因公司繼續推廣新產品一蛹蟲草菌粉及蛹蟲草菌粉膠囊，分銷及銷售支出增加了24%；ii) 原材料及能源的價格大幅上漲。然而公司藥品的批發價卻有漲有落，基本上是處於低水平。所有這些因素導致成本上升及總體毛利率由54%下降至40%。

營業額下降主要有三大原因。第一，藥品行業的價格競爭漸趨白熱化；其次，某些類似的由海外或本國生產的產品已在市場上推出，一些醫院及醫生對使用替代新產品有興趣，引發更激烈的競爭并對公司的營業額有一定的負面影響；最後，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對某些藥品實施新價格限制，導致公司有些新藥品的銷售有所下降。

為進一步提高經營效益，公司將繼續推廣蛹蟲草菌粉及蛹蟲草菌粉膠囊及其他高端產品。公司同時繼續嚴格執行成本控制措施以有效地降低總體成本。結果，於回顧期內，一般、行政及其他營運支出減少了14%。



市場及產品

為尋求更佳的销售網絡，公司已調整了銷售隊伍，在某些地域以招募本地銷售人員為優先。相信此舉將有效地提升公司總體人才資源對市場的應變能力（地方智慧），形成一個新的市場營銷隊伍的招聘模式。董事相信此等措施將有利公司更好地瞭解市場，更能與市場保持溝通，更快速地對市場的變化作出反應，同時更有利於公司推銷新的產品。

不斷變幻的市場需要公司具備能生產不同劑型的生產線，以迎合不同類型、不同社會階層客戶的需求。籍對公司產品組合進行科學地分析，並加以垂直型的整合，形成不同的產品鏈，其中中端及高端產品，公司將努力加以推廣，刺激銷售，籍此減少因原材料價格波動造成的影響及提升總體毛利率。

於回顧期內，公司已成功從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取得大容量注射劑的GMP證書，同時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出申請10ml大劑型肌胺肽甘注射液的生產批文。

公司將不時檢討市場營銷策略，以保持與市場的發展同步，確保公司年度計劃的完成。

研究與開發

新產品的研究開發工作如預期進展順利。有關這類主要的研發進程是由公司的專家嚴密監控，並按既定的日程表進行。公司將繼續選擇合適的新產品研發項目，以進一步拓寬公司的產品系列。

另類及新技術應用的研究是公司另一個優先發展的項目。它以市場為依歸及更深化。通過改變劑型、包裝及用藥量的次數來迎合市場的需求和生產運作上的需要。



前景

停滯不前的本地藥品市場氣候預期將會持續。有鑒於藥品市場的競爭日益激烈，公司將繼續推廣蛹蟲草菌粉及蛹蟲草菌粉膠囊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公司將繼續加強企業管理以提升盈利，採用原材料採購競價方式來降低採購成本，實施預算控制來控制費用並鼓勵創新來提升生產力。

隨著生活和教育水平的提高，人們對高質量的藥品和健康產品的需求將會日益強勁。公司將繼續促使產品多樣化和向高增殖方面發展。憑籍堅實的基礎、出色的品牌及勇於奉獻的管理隊伍，我們將一如既往，奮勇向前，為股東爭取最佳的長期效益。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04年9月30日，本公司的總資產約人民幣206,507,000元，資金來源包括流動負債約人民幣59,368,000元及股東權益約人民幣147,139,000元。本公司通常主要以經營所賺取的現金償還負債。於2004年9月30日，本公司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487,000元，而短期借款為人民幣34,520,000元，其中包括中國高科技投資公司所提供的人民幣10,000,000元無息無抵押貸款。就公司目前的財務資源來看，董事認為公司應有足夠的資金供其持續運作和發展。



儲備變動

儲備變動如下：

	資本儲備			法定 公益金	任意盈餘 (累計虧損)		儲備總額
	股本溢價	重估儲備	其他		公積金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03年1月1日結餘	19,027	6,886	6,357	3,674	5,249	31,007	72,200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	—	—	—	—	—	6,953	6,953
政府補貼轉入資本公積	—	—	—	—	—	—	—
分配到儲備金之溢利	—	—	—	—	—	—	—
2003年9月30日結餘	19,027	6,886	6,357	3,647	5,249	37,960	79,153
2004年1月1日結餘	19,027	6,886	9,327	3,928	5,757	27,511	72,436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	—	—	—	—	—	38	38
政府補貼轉入資本公積	—	—	—	—	—	—	—
分配到儲備金之溢利	—	—	—	—	—	—	—
2004年9月30日結餘	19,027	6,886	9,327	3,928	5,757	27,549	72,474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中期股息（2003年：無）。



董事及監事之股份、認股權證及購股權權益

於2004年9月30日，(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包括持有或認定持有之股份及淡倉）第XV部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 (c) 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董事、監事（「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涵義）於本公司及其關聯法團擁有的權益如下：

- 好倉股份

董事／監事姓名	個人擁有的 內資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徐哲	183,482,440	24.57
徐道田	150,644,480	20.17
劉曉紅	1,888,790	0.24
張亞彬	1,618,960	0.21
冷占仁	1,349,140	0.17
	338,983,810	45.36

除上文披露者外，(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包括持有或認定持有之股份及淡倉）第XV部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 (c) 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概無董董事、監事（「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涵義）於本公司及其關聯法團擁有權益。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截至2004年9月30日，本公司並無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讓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可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而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據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截至2004年9月30日，除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以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的在任何情形下有投票權之任何級別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5%或以上，而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分部須予以披露如下：

- 好倉股份

名稱	所持內資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吉林遠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94,194,580	26.01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04年9月30日，本公司並未知悉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的在任何情形下有投票權之任何級別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5%或以上，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分部須予以披露。



競爭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於任何與或可能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擁有權益。

保薦人之權益

截至2004年9月30日，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概無擁有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

根據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於2002年2月20日訂立的保薦人協議，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保薦人，直至2004年12月31日止，而本公司將就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所提供服務向其支付協定的費用。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9及5.30條，審核委員會的權力及責任已予適當載述。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瑾女士、牛淑敏女士及趙振興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04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未經審核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有關規管及法律規定編製及已作出足夠披露。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9個月期間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至5.45條董事會常規及程序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本公司的H股於2002年2月28日開始在創業板買賣以來，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蒙各位股東的鼎力信賴、支持和理解，各級員工卓有成效的工作及不懈努力，勇於創新，忠於職守，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徐哲

中國，吉林

2004年11月12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徐哲

杜麗華

徐道田

劉曉紅

冷占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瑾

牛淑敏

趙振興

